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书

工程名称：宜阳县董王庄乡乔庄村丁庄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洛阳市宜阳县

发包方（甲方）：宜阳县董王庄乡人民政府

承包方（乙方）：河南省中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9月5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协议条款

发包方（甲方）：宜阳县董王庄乡人民政府

承包方（乙方）：河南省中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签定本合同，具体条款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宜阳县董王庄乡乔庄村丁庄周边环境整治项目

地 点：洛阳市宜阳县

工程内容：核桃园广场、花池、立面粉刷、停车场、水渠、民俗。

施工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签约合同价：2950000.00 元

二、工期：开工日期：2021年9月6日

竣工日期：2021年10月20日

三、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达到：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2、达不到约定的质量等级时，乙方违约的经济责任确定如下：达不到标准时，乙方返工，费用自理。

3、其他：乙方在施工中，接受甲方代表及现场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工程造价的管理及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和验收，服从施工进度协调。

四、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安全文明施工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杜绝死亡及重伤事故。
承包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
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
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承包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
生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应对其在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
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发包方不得要求承包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
进行施工。因发包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发包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
的费用。

2、文明施工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在工程施工期间，承包方应合理地保持现
场不出现不必要的障碍物，存放并处置好承包方的任何设备和多余的材料
并及时从现场清除运走任何废料、垃圾。工程竣工至移交时，承包方应清
除并运走承包方的全部设备及多余材料、建筑垃圾，保持工程的清洁整齐，
达到业主满意的状态。如在收到发包方清理垃圾通知后三天仍未有实质性
清理，发包人将自行安排垃圾清理工作，所需费用共工程款中扣除。

3、扬尘治理及环境保护

(1) 施工单位开工进场前要做到“八个必须”：必须做好门头、门柱；
必须设置五牌一图、扬尘治理责任牌；必须建立门卫制度；工地出入口必
须硬化；必须配置自动冲洗设备及洒水车；工地四周挡风必须连续设置；
必须并在围挡上方安装雾化喷淋设备；必须落实扬尘治理方案备案制度。

(2) 施工过程中要做到七个 100%：施工现场 100%全封闭围挡、土方物
料 100%覆盖、工地路面 100%硬化、出工地车辆 100%冲静车轮车身、拆除
工程 100%洒水压尘、施工现场长期裸土 100%覆盖或绿化、视监测监控设施

100%落实。

五、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付合同价的 30%，工程完工后付至合同价的 80%，竣工审计后付至合同价的 90%保修期结束后付剩余的 10%。

六、 签证及变更部分

变更签证内容和说明需上报主管批示，施工期间如遇原材料价格增减，增减幅度超过 10%，按同期市场价格调整。未按规定执行的，变更无效。
本工程设计变更及预算外签证优惠率以投标资料内容为准。 工程最终造价以县财政审定结果为准。

七、 双方义务

1、 甲方责任

(1) 提供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现场地、通过监理人向乙方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图纸和书面材料，办理各种批件手续等前期准备工作的时间：开工前 7 天。

(2) 接通水、电源的地点方式：甲方协助乙方办理

(3) 其它：a. 甲方负责协调工程沿线各单位及个人的关系，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b. 协调施工现场周围因素的影响。

2、 乙方责任

(1) 按甲方要求提供工程进度，材料设备计划和施工统计报表。

(2) 对甲方提供现场办公和生活设施的安排：

(3) 其它：a. 现场做到安全、文明施工。b. 负责对施工现场周围构筑物、建筑物的保护。c. 按技术标准及设计要求施工，确保工程质量。d. 对其他单位已完成的工程应注意保护，不得随意损坏。e. 在施工过程中所需全部证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工期完工。

(5) 乙方保证项目现场工程师数量不低于 2 人、施工人员不低于 10 人。

八、工期延误

1、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因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进度的，异常恶劣天气的(日平均气温在-10度以下且持续超过3天；风速8级以上的；持续降雨超过12小时的，气象部门发布的不利施工的气候条件)，工期应自动顺延。

2、因承包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期一天罚款1000元，违约金的总额上限不超过合同款的1%。

八、违约责任

1、甲方应严格按合同付款，不按期付款承担违约金及同期贷款利率的3倍，延期至第七天后，乙方有权利暂停施工，甲方承担因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2、如乙方现场工程师数量低于2人、施工人员低于10人。每发现一次扣罚1000元。

3、如乙方在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有违规行为，每发现一次扣罚1000万元。

4、乙方严禁转包，一经发现，取消乙方施工资格，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九、争议及处理

双方因合同履行等发生争议，首先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栾川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本合同包含的报价清单、招投标文件及乙方在招投标中的承诺事项作为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河南省中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帐户

户 名：河南省中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 号：7391010182600102568

开 户 行：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地 址: _____

甲方单位名称: 宜阳县董王庄乡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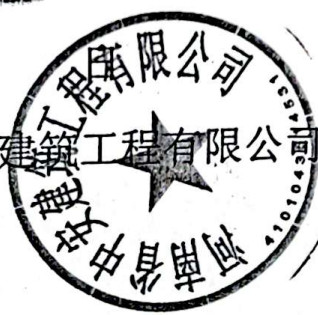
日 期: 2022 年 9 月

乙方单位名称: 河南省中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日 期: 2022 年 9 月 5 日